**(红 头)**

**关于推荐**

**陕西省五一劳动奖章人选\陕西省工人先锋号对象的决议**

 2020年X月X日我单位召开了（X届X次）职工（代表）大会或职代会团（组）长会议,就陕西省五一劳动奖章人选\陕西省工人先锋号对象进行了研究, 会议同意XXX同志为2020年陕西省五一劳动奖章推荐人选\XXX为陕西省工人先锋号推荐对象。

会议应到 人，实到 人， 人同意、 人反对, 人弃权。

 决议单位

 2020年X年X月

**公 示**

经2020年X月X日X届X次职工（代表）大会或职代会团（组）长会议研究，同意推荐XXX同志为2020年陕西省五一劳动奖章人选\同意推荐xxx为陕西省工人先锋号推荐对象,现予以公示。

XXX，性别，民族（X族），出生年月，政治面貌（是中共党员的，必须写中共党员，不能写党员），学历，职称，所在单位（注：全称并填报到岗位），职务（注：无职务写到岗位）。

300字左右的事迹简介（注：内容主要为推荐人选\对象2017年来的先进事迹，要事迹突出，数据详实，文字准确、简洁。）

公示时间：2020年X月X日至X月X日（注：不少于5个工作日）**，**如有不同意见请以书面形式或电话向XXX（按照《通知》中要求人选\对象类别主持公示）反映。

联系人：XXX

电 话：XXXXXXX

通讯地址：XXXXXXX

邮 编：XXXXXX

 公示单位

XXX年X月X日

**(红 头)**

**公示结果的报告**

我单位于2020年 X 月 X 日至X月 X日将2020年陕西省五一劳动奖章推荐人选XXX同志\陕西省工人先锋号推荐对象XXX在XXXX（注：说明公示范围）进行了公示。

(明确汇报公示结果。)

 公示单位

 2020年X月X日

杨凌示范区总工会 2020年7月29日印发